

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二〇一九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依法负责全县各类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的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全县相关政策措施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全县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酒类及调味品，下同）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执行不安全食品召回制度；参与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建立完善全县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机制，制定全县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并组织落实。

（三）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的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负责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标准，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方面的质量管理规范；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药物滥用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国家关于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

（四）负责化妆品的监督管理和全县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的管理。

（五）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依法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

（六）负责制定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

（七）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和指导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负责建立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和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公布安全监管信息。

（八）负责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及对外交流与合作。推动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九）负责本辖区产品（含生产加工企业产品、流通领域商品，下同）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监督抽查等工作，监督管理产品质量仲裁检验、鉴定，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组织协调辖区内有关专项打假活动；承担本辖区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工作，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监督执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度。

（十）负责统一监督管理和协调本辖区认证认可工作，依法对辖区内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对认证认可相关的社会中介服务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协调和监督强制性认证和自愿性认证工作，引导企业按国际惯例进行各种认证。

（十一）组织检查市场主体的交易和竞争行为，查处垄断和不正当竞争案件；依照法律法规打击流通领域的走私贩私行为和经济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消费者、经营者合法权益，查处侵犯消费者权益案件；查处市场管理和商标管理中发现的掺假、假冒产品和商标侵权行为。

（十二）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组织查处合同欺诈行为；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监管拍卖行为。负责注册商标的监督管理，查处商标侵权行为。组织管理广告发布与广告经营活动。组织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组织管理个体工商户、个人合伙、独资企业和私营企业的经营行为。

（十三）统一监督管理本辖区标准化工作，贯彻有关标准化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制定本辖区标准化工作的规划、计划；指导本辖区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并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指导企业制定企业标准，清除无标生产。

(十四) 负责统一管理本辖区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建立和管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依法管理计量器具，组织本地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监督管理商品计量、市场计量行为和计量仲裁检定。

(十五) 承担综合管理本辖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的责任，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六) 承担县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推动健全协调联动机制。督促检查各乡镇和食安委相关部门履行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

(十七) 承担县打假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打假治劣的综合协调管理工作。

(十八) 承担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382.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96.3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6.4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187.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23.6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89.08	本年支出合计	51	1,307.8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06.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87.48
总 计	27	1,495.35	总 计	54	1,49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合 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389.08	1,382.59					6.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61	93.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54	32.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54	32.54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40.24	40.24					
201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11505	执法办案专项		15.24	15.24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0.84	20.84					
2011701	行政运行		10.00	10.00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6.00	6.00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4.84	4.8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40.98	1,234.49					6.49
21004	公共卫生		3.68	3.6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68	3.68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237.30	1,230.81					6.49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237.30	1,230.81					6.49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00	3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0.00	3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0.00	3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48	24.4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4.48	24.48					
2160217	市场监测及信息管理		10.00	1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4.48	1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307.88	1,171.50	136.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33		96.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54		32.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54		32.54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37.15		37.15			
2011501	行政运行	0.16		0.16			
201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1		26.11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0.88		0.88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6.65		26.65			
2011701	行政运行	20.83		20.83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5.81		5.8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87.33	1,171.50	15.83			
21004	公共卫生	9.05		9.0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7.02		7.0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3		2.03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178.28	1,171.50	6.78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178.28	1,171.50	6.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59		0.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59		0.5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59		0.5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63		23.6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3.63		23.63			
2160217	市场监测及信息管理	9.15		9.15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4.48		1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82.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96.33	96.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185.99	1,185.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59		0.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23.63	23.6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82.59	本年支出合计	52	1,306.55	1,305.95	0.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73.8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149.88	149.8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73.24		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59		55			
总计	28	1,456.42	总计	56	1,456.42	1,455.83	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305.95	1,170.17	135.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33		96.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54		32.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54		32.54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37.15		37.15
2011501	行政运行	0.16		0.16
201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1		26.11
2011505	执法办案专项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0.88		0.88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6.65		26.65
2011701	行政运行	20.83		20.83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5.81		5.81
2011709	标准化管理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85.99	1,170.17	15.83
21004	公共卫生	9.05		9.0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7.02		7.0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3		2.03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176.95	1,170.17	6.78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176.95	1,170.17	6.78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63		23.6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3.63		23.63
2160217	市场监测及信息管理	9.15		9.15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4.48		1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8.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1.47	30201	办公费	2.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0.7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1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3.01	30205	水费	0.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76	30206	电费	9.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9.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0.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89	30211	差旅费	0.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3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8.0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7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4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2	3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9	3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03.16	30229	福利费	0.18	3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3	3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6			
人员经费合计		1,089.15	公用经费合计					8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35		31.35		31.35	1.00	8.65		8.57		8.57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59		0.59		0.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59		0.59		0.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59		0.59		0.5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59		0.59		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档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南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 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预算及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389.08 万元，支出合计 1307.88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 21.91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标准提高；本年支出减少 107.89 万元，降低 7.6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和退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89.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82.59 万元，占 99.53%；其他收入 6.49 万元，占 0.4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07.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1.5 万元，占 89.57%；项目支出 136.38 万元，占 10.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2.59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3.86 万元,增长 1.73%, 主要是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标准提高; 本年支出 1306.55 万元,减少 100.97 万元,降低 7.17 %, 主要是人员调出和退休。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2.59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3.86 万元,增长 1.73%, 主要是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标准提高; 本年支出 1305.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1.57 万元,降低 7.21 %, 主要是人员调出和退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0.59 万元,降低 100%, 主要是上年结余; 本年支出 0.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9 万元,增加 100 %, 主要是上年结余本年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比年初预算增加 67.0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标准提高; 本年支出 1306.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1%,比年初预算减少 9.0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和退休、上年结余本年支出。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8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比年初预算增加 67.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标准提高; 支出 130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6%，比年初预算减少 9.6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和退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元；支出 0.59 万元，完比年初预算增加 0.5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余本年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06.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6.33 万元，占 7.37%；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1185.99 万元，占 90.77%；城乡社区（类）支出 0.59 万元，占 0.05%；商业和服务业（类）支出 23.63 万元，占 1.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70.1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89.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81.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8.65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23.7 万元，降低 73.2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与年度预算相比无变化，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57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23.7 万元，降低 73.26%，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年度预算相比无变化，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22.78 万元，降低 72.66%，与上年相比减少 3.09 万元，降低 10.6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2 批次、12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92 万元，降低 9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

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县财政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文件要求，将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包括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并定期开展绩效资金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通过对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各个项目总体评价等级均为良以上，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个项目的绩效目标。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1.0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63 万元，增长 8.91%。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存在上年结余。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与上年保持不变。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